

证券代码：430639

证券简称：派芬自控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派芬自控（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2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303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四) 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2018 年度不分配利润。

- (五)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八）审议《监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提示性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

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22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303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旭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303

联系电话：021-50310625

传真：021-50310625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派芬自控(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派芬自控（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